裕隆证券投资基金 200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重要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本基金的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06年8月25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财务会计报告、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财务资料未经审计师审计。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告正文。

一、基金简介

（一）基金基本资料

基金名称：裕隆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基金裕隆

基金代码：184692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封闭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1999年6月15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30亿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15年

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时间：1999年6月24日

投资目标：为投资者减少和分散投资风险，确保基金资产的安全并主要通过投资于业绩能够保持长期可持续增长、从长远来看市场价值被低估的成长型上市公司来实现基金的投资收益。

投资策略：本基金的投资组合应本着收益性、安全性、流动性的原则。依据上市公司的预期收益和发展潜力，通过投资于业绩能够保持长期可持续增长、从长远来看市场价值被低估的成长型公司来实现基金长期的股票投资收益。通过综合国内国际经济环境、行业、公司和证券市场的相关因素，确定各类金融工具的投资组合比例，达到分散和降低投资风险，确保基金资产安全，谋求基金收益长期稳定的目的。

业绩比较基准：无

风险收益特征：无

（二）基金管理人

基金管理人名称：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李全

联系电话：0755-83169999

传　真：0755-83195140

电子邮箱：service@bosera.com

（三）基金托管人

基金托管人名称：中国农业银行

信息事务联系人：李芳菲

联系电话：010-68424199

传　真：010-68424181

电子邮箱：lifangfei@abchina.com

（四）登载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 www. bosera.com

基金年度报告置备地点：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处

二、主要财务指标

（一）本报告期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1	基金本期净收益	656,107,915.09
2	基金份额本期净收益	0.2187
3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收益	449,853,620.79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4,239,020,130.73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4130
6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46.49%

上述财务指标采用的计算公式，详见证监会发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号《主要财务指标的计算及披露》。

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封闭式基金交易佣金等，计入费用后持有人的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二）净值表现

1、历史各时间段基金净值增长率表

期间	①净值增长率	②净值增长率标准差	③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	④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8.10%	3.86%				
过去三个月	30.15%	3.48%				
过去六个月	46.49%	2.69%				
过去一年	53.65%	2.23%				
过去三年	41.36%	2.19%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88.96%	2.41%				

2、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累计净值增长率的走势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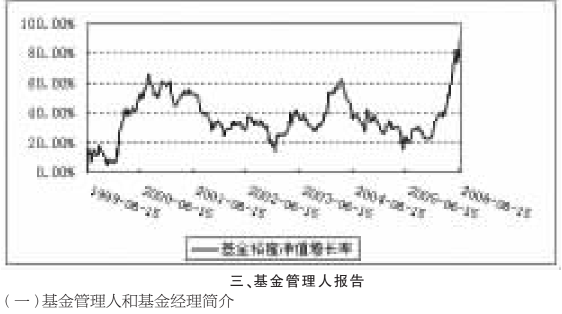

三、基金管理人报告

（一）基金管理人和基金经理简介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1998]26号文批准设立。公司股东为金信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广厦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为1亿元人民币。

高阳先生，1998年毕业于对外经济贸易大学，获经济学硕士学位。1998年7月至2000年2月在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销售交易部从事国债投资工作，任经理。2000年3月加入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债券组合投资经理、价值增长基金经理、固定收益部总经理。高阳先生曾在英国BAILLIE GIFFORD基金公司接受了近一年的投资工作培训，2003年成为美国注册金融分析师协会会员（CFA）。2004年7月至2006年1月任裕泽基金经理。2005年8月起任基金裕隆基金经理。

（二）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情况说明

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法》、《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其各项实施细则、《裕隆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管理符合有关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没有发生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三）本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

业绩回顾：

2006年上半年，裕隆基金期初单位净值0.9646元，期末单位净值1.4130元，报告期内净值增长率46.49%，同期上证指数上涨44.02%。

市场回顾：

随着股权分置改革在上半年全面推进，股改的送股预期和股改后各类流通股东利益趋于一致而促进上市公司进行业绩释放，国内A股市场长期走牛的制度性基础得以建立。同时，2006年中国宏观经济增长超出多数经济学家和投资人的预期，中国经济在2006年上半年表现出高增长、低通涨的良好运行情况。资本市场的表现也充分反映了这些利好因素，各行业、个股呈现百花齐放的局面，其中有色金属、食品饮料、机械设备三个行业的涨幅接近或超过100%。

投资回顾：

本基金在报告期初确定了2006年的投资原则：保持较高的股票投资比例，以行业配置、个股精选来提升组合收益。在实际操作中，本基金减少股票、现金二者之间的时机选择，保持股票持仓比例的相对稳定。密切跟踪行业的景气程度和产业政策，精选在行业内有相对竞争优势的企业和处于转折过程中并具有长期发展潜力的上市公司。报告期内，本基金对食品饮料、银行、机械设备进行了超额配置；对有色、地产行业进行波段操作；对电力和交通运输行业进行减持和保持低于标准配置。报告期内，贵州茅台、振华港机、中金岭南、泸州老窖等股票为基金贡献了比较多的收益。

市场展望：

中国股市长期走牛的制度性基础已经基本具备，宏观经济的持续快速发展为上市公司价值提升创造了良好的外部环境，我们认为中国股市的上升趋势已经确立并会维持相当长时间。股票市场的上升过程必然出现曲折反复，股价的振荡过程是每一个投资人所必须面对的，对于长线投资者，这正是去芜存精，吸纳优质股票的好时机。我们在下一报告期内将重点关注人民币持续升值对各行业的影响，关注由此带来的投资机会。消费升级、自主创新、整体上市等相关投资主题将会吸引长线资金的关注，本基金也将继续秉承价值投资的原则，努力为持有人创造更多收益。

四、基金托管人报告

在托管裕隆证券投资基金的过程中，本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裕隆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裕隆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的约定，对裕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06年1月1日至2006年6月30日基金的投资运作，进行了认真、独立的会计核算和必要的投资监督，认真履行了托管人的义务，没有从事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本托管人认为，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裕隆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问题上，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在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

本托管人认为，裕隆证券投资基金的信息披露事务符合《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基金管理人所编制和披露的丰和价值证券投资基金半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未发现有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中国农业银行托管业务部

五、财务会计报告

（一）基金半年度会计报表（未经审计）

1、裕隆证券投资基金资产负债表

单位：人民币元

	2006年6月30日	2005年12月31日
资产		
银行存款	115,332,779.97	107,476,202.97
清算备付金	10,253,334.04	2,694,459.32
交易保证金	473,572.35	410,000.00
应收证券清算款	42,556,507.85	1,613,239.15
应收利息	11,098,394.04	7,525,548.65
应收股利	289,100.73	
其他应收款		
股票投资市值	3,198,293,393.18	2,179,323,989.52
其中：股票投资成本	2,414,161,589.00	2,098,157,051.97
债券投资市值	868,566,841.74	615,928,043.30
其中：债券投资成本	868,513,635.98	597,065,424.55
权证投资	4,981,500.00	–
其中：权证投资成本	–	–
资产总计	4,251,845,423.90	2,914,971,482.91
负债及持有人权益		
负债		
应付证券清算款		13,113,706.84
应付管理人报酬	4,973,043.70	3,554,047.21
应付托管费	828,840.61	592,341.21
应付佣金	4,178,792.51	1,222,790.73
其他应付款	2,616,507.48	2,613,334.92
预提费用	228,108.87	100,000.00
负债合计	12,825,293.17	21,196,220.91
持有人权益		
实收基金	3,000,000,000.00	3,000,000,000.00
未实现利得	789,166,509.94	100,029,556.30
未分配收益	449,853,620.79	–206,254,294.30
持有人权益合计	4,239,020,130.73	2,893,775,262.00
负债及持有人权益总计	4,251,845,423.90	2,914,971,482.91

2、裕隆证券投资基金经营业绩表

2006年1月1日至2006年6月30日止期间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收入		
股票差价收入/(损失)	592,047,310.18	–60,866,611.93
债券差价收入/(损失)	10,503,736.90	–1,132,425.30
权证差价收入	48,179,283.95	
债券利息收入	9,932,873.25	9,599,467.86
存款利息收入	620,193.97	1,380,666.85
股利收入	25,283,759.01	30,737,008.75
买入返售证券收入	–	
其他收入	–	25,801.53
收入/(损失)合计	686,567,157.26	–20,256,092.24
费用		
基金管理人报酬	25,531,094.85	21,332,740.64
基金托管费	4,255,182.47	3,555,456.84
卖出回购证券支出	411,428.80	213,581.23
其他费用	261,536.05	247,886.00
其中：上市年费	29,752.78	29,752.78
信息披露费	148,767.52	148,767.52
审计费用	49,588.57	49,588.57
其它	33,427.18	19,777.13
费用合计	30,459,242.17	25,349,664.71
基金净收益/(损失)	656,107,915.09	–45,605,756.95
加：未实现利得	689,136,953.64	–92,964,013.49
基金经营业绩	1,345,244,868.73	–138,569,770.44

3、基金净值变动表

2006年1月1日至2006年6月30日止期间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年初基金净值	2,893,775,262.00	2,897,223,549.52
本期经营活动		
基金净收益	656,107,915.09	–45,605,756.95
未实现估值增值/(减值)变动数	689,136,953.64	–92,964,013.49
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	1,345,244,868.73	–138,569,770.44
本年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收益		
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收益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		
期末基金净值	4,239,020,130.73	2,758,653,779.08

4、基金收益分配表

2006年1月1日至2006年6月30日止期间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基金净收益/(损失)	656,107,915.09	–45,605,756.95
加：年初基金净收益/(损失)	–206,254,294.30	13,540,256.16
可供分配基金净收益/(累计基金净损失)	449,853,620.79	–32,065,500.79
减：本年已分配基金净收益		
期末基金净收益	449,853,620.79	–32,065,500.79

（二）会计报告书附注

1 基金基本情况

裕隆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由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国长城信托投资公司、光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后更名为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市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后更名为金信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和国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后更名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五家发起人依照《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暂行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和《裕隆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契约》(于2004年10月16日起更名为《裕隆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发起，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1999(14号文批准，于1999年6月15日募集成立。本基金为契约型封闭式，存续期15年，发行规模为30亿份基金份额。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农业银行。本基金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深证上字[1999]第48号文审核同意，于1999年6月24日在深交所挂牌交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1999(14号文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国内依法公开发行、上市的股票、债券及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

本基金原发起人之一的国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02年7月发布更名公告，自2002年7月11日起更名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基金原发起人之一的金华市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于2002年5月按国家有关政策要求完成信托机构重新登记工作，并更名为金信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本基金原发起人之一的光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机构字[2005]54号文核准，于2005年7月更名为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 会计报表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会计报表按照国家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金融企业会计制度》、《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办法》及中国证监会允许的如会计报表附注所列示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有关规定编制。

3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a)会计年度

本基金会计年度为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本期会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为2006年1月1日至2006年6月30日

(b)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c)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基金的记账基础为权责发生制。除股票投资、债券投资和权证投资按市值计价外，所有报表项目均以历史成本计价。

(d)基金资产的估值原则

(i)股票投资

上市交易的股票按其估值日在证券交易所挂牌的市场交易均价估值；估值日无交易的，以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均价估值。首次公开发行但未上市的股票，按成本估值；由于配股和增发形成的暂时流通受限制的股票，按估值日在证券交易所挂牌的同一股票的市场交易均价估值。

(ii)债券投资

证券交易所市场实行净价交易的国债按其估值日在证券交易所挂牌的市场交易均价估值；估值日无交易的，以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均价估值。证券交易所市场未实行净价交易的企业债券及可转换债券按估值日均价减去债券均价中所含的债券应收利息得到的净价估值；估值日无交易的，以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均价减去债券均价中所含的债券应收利息得到的净价估值。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和未上市流通的债券按成本估值。

(iii)权证投资

从获赠确认日起到卖出日或行权日止，上市交易的权证投资按估值日在证券交易所挂牌的该权证投资的市场交易均价估值；未上市交易的权证投资(包括配股权证)按公允价值估值。

(iv)实际投资成本与估值的差异计入“未实现利得/(损失)”科目。

(v)如有确凿证据表明按上述方法进行估值不能客观反映其公允价值，基金管理人应根据具体情况与基金托管人商定后，按最能反映公允价值的价格估值。

(e)证券投资基金成本计价方法

(i)股票投资

买入股票于成交日确认为股票投资。股票投资成本按成交日应支付的全部价款入账。收到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由非流通股股东支付的现金对价，于股权分置方案实施复牌日冲减股票投资成本。

卖出股票于成交日确认股票差价收入/(损失)。出售股票的成本按移动加权平均法于成交日结转。

(ii)债券投资

买入证券交易所交易的债券于成交日确认为债券投资；买入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于实际支付价款时确认为债券投资。债券投资按成交日应支付的全部价款入账，其中所包含债券起息日或上次除息日至购买日止的利息，作为应收利息单独核算，不构成债券投资成本。

买入贴息债券视同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的附息债券，根据其发行价、到期价和发行期限按直线法推算内含票面利率后，按上述会计处理方法核算。

卖出证券交易所交易的债券于成交日确认债券差价收入/(损失)；卖出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于实际收到全部价款时确认债券差价收入/(损失)。出售债券的成本按移动加权平均法于成交日结转。

(iii)权证投资

获赠权证(包括配股权证)在确认日，按持有的股数及获赠比例计算并记录增加的权证数量。本基金至今尚未发生主动投资权证的交易。

(f)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股票差价收入/(损失)于卖出股票成交日按卖出股票成交总额与其成本和相关费用的差额确认。

证券交易所交易的债券差价收入/(损失)于卖出成交日确认；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差价收入/(损失)于实际收到全部价款时确认。债券差价收入/(损失)按应收取全部价款与其成本、应收利息和相关费用的差额确认。

权证差价收入于卖出权证成交日按卖出权证成交总额与其相关费用的差额确认。

债券利息收入按债券票面价值与票面利率或内含票面利率计算的金额扣除适用情况下应由债券发行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在债券实际持有期内逐日计提。短期融资券的利息收入按全额票面利息扣除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认列，银行次级债的利息收入按全额票面利息认列。

存款利息收入按存款的本金与适用利率逐日计提。

股利收入按上市公司宣告的分红派息比例计算的金额扣除由上市公司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于除息日确认。

买入返售证券收入按融出资金额及约定利率，在证券持有期内采用直线法逐日计提。

(g)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1.5%的年费率逐日计提。如果由于卖出回购证券和现金分红以外原因造成基金持有现金比例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20%，超过部分不计提基金管理人报酬。

本基金的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5%的年费率逐日计提。

卖出回购证券支出按融入资金额及约定利率，在回购期限内采用直线法逐日计提。

(h)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的基金份额总额。每份基金份额面值为1.00元。

(i)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基金当年收益弥补上一年度亏损后，才可进行当年收益分配。基金当年亏损，则不进行收益分配。基金收益分配采取现金方式，每年分配一次，收益分配比例不低于基金净收益的90%。基金收益分配后，每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

经宣告的拟分配基金收益于分红除权日从持有人权益转出。

4 主要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1998]55号《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4]78号《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05]11号《关于调整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的通知》、财税[2005]102号《关于股息红利个人所得税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05]103号《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及其他相关税务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规定如下：

(a)以发行基金方式募集资金，不属于营业税征收范围，不征收营业税。

(b)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自2004年1月1日起继续免征营业税和企业所得税。

(c)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派发利息时代扣代缴20%的个人所得税，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对基金取得的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自2005年6月13日起由上市公司在向基金派发股息、红利时暂减按50%(此前按100%)计入个人应纳税所得额，依照现行税法规定即20%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d)基金买卖股票于2005年1月24日前按照0.2%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自2005年1月24日起减按0.1%的税率缴纳。

(e)基金作为流通股股东在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收到由非流通股股东支付的股份、现金等对价，暂免征收印花税、企业所得税和个人所得税。

5 重大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a)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博时基金”)	基金发起人、基金管理人
中国农业银行	基金托管人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	基金发起人
中国长城信托投资公司(“长城信托”)	基金发起人
金信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金信信托”)(1)	基金发起人、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	基金发起人、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广厦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金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金信证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控制的券商

(1)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银监局和金华市人民政府发布公告，自2005年12月30日起金信信托停业整顿。金信信托持有本基金的基金份额由金信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停业整顿工作组托管。

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b)通过关联方席位进行的证券交易及交易佣金

	2006年1月1日–2006年6月30日					
	买卖股票成交量		买卖债券成交量		佣金	
	成交量 人民币元	占本期成交量的比例	成交量 人民币元	占本期成交量的比例	佣金 人民币元	占本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招商证券	438,688,202.42	5.51%	97,309,819.70	8.90%	358,746.67	5.63%

券商名称	2005年1月1日–2005年6月30日止期间					
	买卖股票成交量		买卖债券成交量		佣金	
	成交量 人民币元	占本年成交量的比例	成交量 人民币元	占本年成交量的比例	佣金 人民币元	占本年佣金总量的比例
光大证券	43,189,080.46	2.45%	2,374,776.74	0.66%	33,796.13	2.39%
招商证券	306,639,691.08	17.41%	37,986,166.70	10.63%	248,884.53	17.62%

上述佣金按市场佣金率计算，以扣除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收取，并由券商承担的证券结算风险基金后的净额列示。

该类佣金协议的服务范围还包括佣金收取方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

(c)基金管理人报酬

支付基金管理人博时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1.5%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日基金管理人报酬＝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X 1.5% / 当年天数。

本基金在本期需支付基金管理人报酬25,531,094.85元(2005年同期数：21,332,740.64元)。

(d)基金托管费

支付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的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5%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基金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25% / 当年天数。

本基金在本期需支付基金托管费4,255,182.47元(2005年同期数：3,555,456.84元)。

(e)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由此产生的利息收入

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保管，并按银行间同业利率计息。基金托管人于2006年6月30日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为115,332,779.97元(2005年同期数：111,384,303.11元)。本期由基金托管人保管的银行存款产生的利息收入为620,193.97元(2005年同期数：1,271,878.55元)。

(f)与关联方通过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的债券交易

本基金在本期与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通过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的债券交易如下：

	2006年1月1日–2006年6月30日
买入债券结算金额	472,061,895.88
卖出债券结算金额	471,995,986.30
卖出回购证券协议金额	–
卖出回购证券利息支出	–

(g)关联方持有的基金份额

	2006年6月30日		
	基金份额	净值	占基金总份额的比例
博时基金	6,000,000.00	8,478,000.00	0.20%
光大证券	3,000,000.00	4,239,000.00	0.10%
长城信托	6,000,000.00	8,478,000.00	0.20%
金信信托	6,000,000.00	8,478,000.00	0.20%
招商证券	3,000,000.00	4,239,000.00	0.10%

6 流通受限制不能自由转让的基金资产

依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和《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试行询价制度若干问题的通知》等文件的规定，基金通过网下询价认购的新股，在新股上市后的约定期限内不能自由转让，通过网下申购的增发新股则根据参与申购对象的性质确定所获配股票的流通日期。本基金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的新股如下：

股票名称	功申购日期	上市日期	可流通日期	申购价格	期末估价单价	成功申购股数	期末成本总额（元）	期末估值总额（元）
大同煤业	2006-6-12	2006-6-23	2006-9-23	6.76	10.27	846,469	5,722,130.44	8,693,236.63
中国银行	2006-6-28	2006-7-5	2006-7-5	3.08	3.08	5,039,000	15,520,120.00	15,520,120.00
中国银行	2006-6-28	2006-7-5	2006-10-5	3.08	3.08	235,785	726,217.80	726,217.80
中国银行	2006-6-28	2006-7-5	2007-1-5	3.08	3.08	235,785	726,217.80	726,217.80
中工国际	2006-6-2	2006-6-19	2006-9-19	7.40	17.62	116,373	861,160.20	2,050,492.26
同洲电子	2006-6-9	2006-6-27	2006-9-27	16.00	40.77	34,423	550,768.00	1,403,425.71

本基金截至2006年6月30日止持有以下因股权分置改革而暂时停牌的股票，这些股票将在上市公司完成与流通股股东的沟通协商程序后或在股权分置改革规定的程序结束后复牌：

股票名称	停牌日期	期末估值单价（元）	复牌日期	复牌开盘单价（元）	数量	期末成本总额（元）	期末估值总额(元)
桂冠电力	2006-6-13	5.98	2006-7-6	5.50	1,801,872	9,863,068.99	10,775,194.56
南京中商	2006-6-26	12.38	2006-7-11	12.83	3,211,684	37,419,503.92	39,760,647.92
上海家化	2006-6-14	17.05	2006-7-24	13.73	1,490,751	25,526,300.84	25,417,304.55
金地集团	2006-3-27	8.70	2006-7-11	9.43	8,808,095	54,088,972.14	76,630,426.50
中联重科	2006-5-29	13.84	2006-7-14	10.88	2,000,000	17,910,712.89	27,680,000.00
中钨高新	2006-6-12	13.54	2006-7-6	14.66	999,927	17,139,753.37	13,539,011.58
双汇发展	2006-6-1	31.02			3,528,449	59,923,065.47	109,452,487.98

六、投资组合报告

（一）本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股票投资	3,198,293,393.18	75.22%
2	债券投资	868,566,841.74	20.43%
3	权证投资	4,981,500.00	0.12%
4	银行存款和清算备付金	125,586,114.01	2.95%
5	其它资产	54,417,574.97	1.28%
6	合计	4,251,845,423.90	100.00%

（二）本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序号	行业	股票市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0	0.00%
B	采掘业	90,354,244.23	2.13%
C	制造业	1,759,052,635.52	41.50%
C0	其中：食品、饮料	790,599,605.55	18.65%
C1	纺织、服装、皮毛	12,547,989.50	0.30%
C2	木材、家具	0	0.00%
C3	造纸、印刷	0	0.00%
C4	石油、化学、塑胶、塑料	98,892,153.25	2.33%
C5	电子	0	0.00%
C6	金属、非金属	390,095,339.20	9.20%
C7	机械、设备、仪表	406,513,203.62	9.59%
C8	医药、生物制品	60,404,344.40	1.42%
C99	其他制造业	0	0.00%
D	电力、煤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4,774,490.30	0.11%
E	建筑业	0	0.00%
F	交通运输、仓储业	25,199,336.40	0.59%
G	信息技术业	524,433,544.43	12.37%
H	批发和零售贸易	127,202,631.00	3.00%
I	金融、保险业	376,629,089.84	8.88%
J	房地产业	104,463,469.50	2.46%
K	社会服务业	19,049,486.82	0.45%
L	传播与文化产业	19,422,825.18	0.46%
M	综合类	147,711,639.96	3.48%
	合计	3,198,293,393.18	75.45%

（三）基金投资前十名股票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股票数量	期末市值（元）	市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519	G茅台	5,502,726.00	261,049,321.44	6.16%
2	600036	G招行	23,745,310.00	184,263,605.60	4.35%
3	600000	G浦发	17,199,892.00	170,622,928.64	4.03%
4	000839	G国安	7,579,477.00	147,951,391.04	3.49%
5	000568	G老窖	10,004,139.00	147,661,091.64	3.48%
6	600271	G航信	4,668,712.00	139,267,678.96	3.29%
7	000063	G中兴	4,493,734.00	128,970,165.80	3.04%
8	000858	G五粮液	8,499,883.00	125,203,276.59	2.95%
9	600320	G振华	6,000,000.00	119,160,000.00	2.81%
10	000629	G新钢钒	29,999,858.00	110,399,477.44	2.60%

投资者欲了解本报告期末基金投资的所有股票明细，应阅读登载于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的半年度报告正文。

（四）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1、报告期内累计买入价值超出期末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二十名的股票明细

单位：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1	600028	中国石化	194,812,987.33	6.73%
2	000839	G国安	145,421,319.69	5.03%
3	000002	G万科A	136,939,965.84	4.73%
4	600519	G茅台	117,718,429.34	4.07%
5	000629	G新钢钒	117,073,606.43	4.05%
6	000858	G五粮液	112,613,040.82	3.89%
7	600036	G招行	109,336,903.98	3.78%
8	600000	G浦发	107,681,537.16	3.72%
9	000402	G金融街	95,158,458.34	3.29%
10	600009	G沪机场	92,621,072.77	3.20%
11	002052	同洲电子	87,607,111.00	3.03%
12	600271	G航信	86,280,324.93	2.98%
13	600296	兰州铝业	85,503,880.21	2.95%
14	000039	G中集	83,959,231.82	2.90%
15	600019	G宝钢	71,028,525.23	2.45%
16	000568	G老窖	68,361,697.98	2.36%
17	600607	G上实联	64,341,417.25	2.22%
18	000060	G中金	63,765,840.39	2.20%
19	600688	上海石化	61,190,240.17	2.11%
20	000895	双汇发展	59,923,065.47	2.07%
21	000759	G中百	58,183,201.69	2.01%

2、报告期内累计卖出价值超出期末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二十名的股票明细

单位：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1	600028	中国石化	342,740,936.51	11.84%
2	000060	G中金	245,321,337.66	8.48%
3	600900	G长电	218,674,033.78	7.56%
4	000002	G万科A	137,940,437.66	4.77%
5	600320	G振华	126,157,869.24	4.36%
6	000402	G金融街	122,044,408.91	4.22%
7	600050	G联通	117,693,288.33	4.07%
8	000898	G鞍钢	106,602,421.77	3.68%
9	600009	G沪机场	91,537,515.92	3.16%
10	600019	G宝钢	88,583,732.71	3.06%
11	002001	新和成	67,771,524.34	2.34%
12	000069	G华侨城	66,688,700.28	2.30%
13	000539	G粤电力	64,952,185.51	2.24%
14	600036	G招行	64,627,313.34	2.23%
15	000823	G超声	61,866,523.38	2.14%
16	000900	G现投股	61,653,436.70	2.13%
17	600636	G三爱富	59,630,128.28	2.06%
18	600296	兰州铝业	58,862,595.97	2.03%
19	000063	G中兴	58,141,468.77	2.01%
20	600832	G明珠	56,820,469.79	1.96%

3、报告期内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元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	3,858,078,615.64
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4,125,793,634.72

（五）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名称	期末市值（元）	市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59,693,041.74	1.41%
2	金融债券	808,873,800.00	19.08%
5	债券投资合计	868,566,841.74	20.49%

（六）基金投资前五名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期末市值（元）
1	040401	04农发01	282,176,800.00
2	060402	06农发02	230,115,000.00
3	030201	03国开01	102,790,000.00
4	040215	04国开15	102,760,000.00
5	040221	04国开21	40,544,000.00

（七）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

2、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3、基金的其他资产包括：应收利息11,098,394.04元，交易保证金473,572.35元，应收证券清算款42,556,507.85元，应收股利289,100.73元。

4、报告期内没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本报告期内持有的权证投资均为被动持有，未发生主动投资权证的情况。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权证投资的明细：

代码	名称	数量	成本总额（元）
580990	茅台JCP1	8,146,700.00	0
580996	沪场JTP1	4,807,823.00	0
580997	招行CMP1	7,499,970.00	0
580007	长电CWB1	1,350,000	0

6、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七、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持有人结构及前十名持有人（截止2006年6月30日）

1、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

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	67,734
平均每户持有基金份额	44,290.90

2、基金持有人结构：

	持有份额（份）	占总份额的比例
机构投资者	1,466,485,513.00	48.88%
个人投资者	1,533,514,487.00	51.12%
合　计	3,000,000,000.00	100.00%

3、基金前十名持有人：

序号	持有人名称	持有份额（份）	占总份额的比例
1	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	285,680,638	9.52%
2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48,679,239	8.29%
3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76,741,681	5.89%
4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68,132,079	2.27%
5	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19L–FH002深	51,119,450	1.70%
6	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50,685,915	1.69%
7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2,363,272	1.41%
8	高华–汇丰–GOLDMAN,SACHS & CO	37,762,053	1.26%
9	大连华信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31,565,649	1.05%
10	申银万国–花旗–UBS LIMITED	31,549,809	1.05%

注：本排名依据交易所提供的基金前100名持有人名册，按持有人名称汇总后所得。

八、重大事件揭示

(一)基金管理业务、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在本报告期内没有发生诉讼事项；

（二）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副总经理杨光启先生离任，相关公告已于2006年5月13日分别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

（三）2006年1月21日，我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公告了《裕隆证券投资基金季度报告2005年第4号》；

（四）2006年3月31日，我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公告了《裕隆证券投资基金2005年年度报告摘要》；

（五）2006年4月19日，我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公告了《裕隆证券投资基金季度报告2006年第1号》；

（六）2006年6月3日，我公司分别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公告了《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所管理的部分证券投资基金运用基金财产投资资产支持证券的公告》；

（七）本基金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加强证券投资基金监管有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基字[1998]29号）的有关规定要求，我公司在比较了多家证券经营机构的财务状况、经营状况、研究水平后，向多家券商租用了基金专用交易席位，本报告期通过各证券经营机构的席位买卖证券的交易量及支付的佣金如下：

1、股票及债券交易量（2006年1月1日至2006年6月30日）

券商名称	席位个数	券商交易量(元)				券商交易量比例			
		股票	债券	回购	权证	股票	债券	回购	权证
银河证券	2	2,196,903,002.00	851,052,744.47	581,000,000.00	31,233,447.01	27.61%	77.80%	74.39%	64.82%
申银万国	2	1,135,697,578.98	52,917,652.57			14.27%	4.84%		
招商证券	2	438,688,202.42	97,309,819.70			5.51%	8.90%		
国信证券	1	998,598,791.59				12.55%			
泰阳证券	1	771,905,901.67			203,169.70	9.70%			0.42%
国泰君安	1	480,958,035.18	92,617,011.21			6.04%	8.47%		
中金公司	1	881,174,403.87		200,000,000.00	14,275,544.22	11.07%		25.61%	29.63%
国金证券	1	1,053,067,916.13			2,470,917.98	13.23%			5.13%
合计	11	7,956,993,831.84	1,093,897,227.95	781,000,000.00	48,183,078.91	100.0%	100.0%	100.0%	100.0%

1、支付佣金（2006年1月1日至2006年6月30日）

券商名称	支付佣金	占报告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银河证券	1,756,558.19	27.58%
申银万国	930,735.86	14.61%
招商证券	358,746.67	5.63%
国信证券	781,413.63	12.27%
泰阳证券	604,024.23	9.48%
国泰君安	393,453.83	6.18%
中金公司	720,560.05	11.31%
国金证券	824,037.49	12.94%
两地合计	6,369,529.95	100.00%

3、证券公司席位的变更情况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新增北京高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席位(席位号G56)，撤销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席位(席位号031801)、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席位(席位号031802)、中国建银投资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席位(席位号42187)。

九、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证监会批准裕隆证券投资基金设立的文件

2、《裕隆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3、《裕隆证券投资基金基金托管协议》

4、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和公司章程

5、裕隆证券投资基金各年度审计报告正本

6、报告期内裕隆证券投资基金在指定报刊上各项公告的原稿

存放地点：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处

查阅方式：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010-65171155

全国客服电话：95105568

本基金管理人：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6年8月28日